

二十万中国人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截至2016年1月10日，已有超过20万法轮功学员及家人真名实姓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起诉江泽民，敦促就江泽民对法轮功的迫害罪行立案公诉。同时，河北、黑龙江、湖南、山东等地也相继涌现当地民众联名举报江泽民。

在这已持续了16年的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中，不仅上亿修心向善的民众及其家人被推进浩劫之中，中共也摧毁着以人的良知为基础的社会道德体系，导致华夏民族的生存环境全面崩溃。江氏之重罪，正日渐被人们所共识，起诉、审判江泽民是民心所向和历史的必然。

海内外法轮功学员表示，对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的一切反人类罪行，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对参与迫害者，自首坦白、举证罪恶、协助诉江、争取立功赎罪，是其唯一出路。

听到法轮功学员起诉江泽民的消息，中国大陆民众振奋不已，许多民众都在等着审判恶首江泽民的那



图：2015年7月18日，法轮功学员在香港举行反迫害、声援“诉江”大游行，吸引众多民众观看。

一天。他们说：“你们真是在为民除害。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养了一帮一帮的贪官污吏，没干一件好事。早该抓他了！”◇

公、检、法、司都这态度 迫害还能撑几时？

【明慧网】中共江泽民集团对法轮功的迫害已经走到穷途末路了，不要说进一步推动迫害，连维持都十分困难了。我们看“法轮大法明慧网”连续三天的三则报道。

公安不愿抓

2015年11月30日报道的《辽宁朝阳警察：谁愿意干这缺德事？！》中这样介绍：非法审讯法轮功学员的警察说，他们中队本来不抓法轮功，可局里突然通知，集全部警力抓捕法轮功，“我们也知道法轮功讲‘真善忍’没有错，谁愿意干这缺德事？！”还有一个警察说：“你讲‘三退保平安’（‘三退’指退党、退团、退队）我听明白了，我是党员，我退党！”还有的警察流着泪对法轮功学员说：“听你们说的，我心里太难受了，我真的很同情你们。”

参与绑架的警察都反过来同情起法轮功学员来，这样的迫害还能持续吗？

检察院不愿诉，法院不愿判

12月1日明慧网发表了这样一篇报道《被检察院、法院五次驳回国保仍非法关押冯新诚》，说的是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国保大队构陷法轮功学员冯新诚，编造的假案因无证据被检察院驳回四次。根据法律程序，三次被检察院驳回后，雁塔国保大队已无权再向检察院起诉，在一个月内必须放人。可是后来在西安市雁塔区政法委、610（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的挟持下，检察院不得已将这一非法案件起诉到雁塔区法院。谁知又因没有证据，被法院驳回。

可见已经没有多少人愿意为中共迫害法轮功卖力了。

监狱不愿收

11月29日明慧网报道《两监狱拒收法轮功学员 河北涉县警察纳闷不死心》中说，11月初，邯郸涉县西戌镇法轮功学员李水廷被非法判刑三年。然而，李水廷在被涉县警察劫持到邯郸监狱时，邯郸监狱一听说是法轮功学员马上拒绝接收。后来警察又想点子将李水廷劫持到石家庄监狱，石家庄监狱一听说是法轮功学员也拒绝接收。

这要在过去，只要是法轮功学员，监狱一概接收，当时的迫害政策就是这样的，而且监狱还巴不得多送几个呢，因为劫持的法轮功学员越多，中共江泽民集团拨的迫害资金就越多。可现在，很多监狱的态度已完全发生了变化。

中共江泽民团伙对法轮功的迫害真的越来越难以为继了。◇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合法 迫害法轮功是违法犯罪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很多人不太了解其中的真相。

一、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1、至今中共当局认定了14种邪教组织，都没有法轮功。

江泽民1999年在法国接受媒体访谈时首次诬陷法轮功为X教，而后中共官媒《人民日报》引导各媒体炒作。

请注意：江泽民个人和媒体炮制的罪名不是法律，不能据此定罪。

公安部2005年4月9日颁布了《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5]39号），这是到目前为止关于邪教认定最新的一个正式文件。在这个通知里，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文件明确罗列7种邪教组织、公安部另外认定的7种邪教组织名单中，都没有法轮功。

2、《宪法》是国家根本大法，任何违反宪法的法律、条文都不成立。

《宪法》第33条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如果定罪法轮功则是严重侵犯了人权。

《宪法》第35条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任何违犯本条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都是违宪的，也不成立。

所以，制作、散发法轮功真相宣传品完全合法。

《宪法》第36条规定：信仰自由，任何违犯信仰自由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都是违宪的，不成立。所以，修炼法轮功无罪。

因此，时至今日，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二、如果定罪法轮功，则违反了法律的基本原则

1、违反了“思想（信仰）不构成犯罪，刑罚只惩罚行为”的普世原则。

任何初通刑法的人士都会知道，在刑法领域，无论英美法系还是大陆法系，刑法只惩罚行为，思想（信仰）本身不构成犯罪，这是刑事司法的铁律。

2、违反了信仰自由的普世原则。

3、违反了政教分离的原则。

政府无权划分正教、邪教，信仰的问题如果通过法律、政治来界定，那就等于承认自己是“政教合一”，中共最忌讳这个说法，因为马列主义的信仰本身是个非常隐蔽的宗教。

三、善恶分明 一目了然

中国大陆的法律，对犯罪也有严格的界定。犯罪的客体要件、客观要件、主体要件、主观要件，必须都具备，才构成犯罪。而在以“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定罪的法轮功案中，这四个要件都不具备。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中共说不出来。所以越来越多的律师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

2009年11月，西班牙国家法庭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元凶。2009年12月17日，阿根廷联邦法院第九庭法官拉马德里（Octavio Araoz de Lamadrid）作出裁决：就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罗干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而下令阿根廷

联邦警察局国际刑警部逮捕该二名中共高级官员。

从2015年5月开始，在全世界范围内掀起了“诉江”大潮，至今已有二十万人控告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江泽民被推上天理、道德、法律的审判台，只是个时间问题了。

孰是孰非，谁善谁恶，善恶报应的兑现都在一目了然中。

四、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人，都是替罪羊

中国《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这条法律堵死了所有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逃避惩罚的后路。

任何独裁者，都会推出“替罪羊”为自己开脱。例如，文革结束后，红极一时的北京市公安局局长刘传新第一个“畏罪自杀”；积极效忠中共“红色路线”的800余名警察、军管干部被拉到云南秘密枪决，然后给家属一张“因公殉职”通知单了事。

历史教训告诉今天：中共一贯卸磨杀驴，其追随者都没有好下场。

由此可见，中共的迫害是双重的：它既用功名利禄诱使追随者去迫害法轮功，在败坏行政、执法者的职业道德、人性良知的同时，又用《公务员法》把他们都定为“替罪羊”，让他们将来承担罪责。

一时强弱在于力，千秋胜负在于理。迫害民众的人，必将被民众清算。奉劝那些追随中共的公检法、武军政人员们，不要再参与迫害法轮功了，退出中共，自觉地抵制迫害，才是真正明智的选择。◇

简介：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简称“追查国际”，于2003年1月20日成立，是一个国际性非政府组织，总部设于美国波士顿，目前已在加拿大、欧洲、澳大利亚和亚洲设有分部。

本组织的使命是：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依法控告江泽民 平江居民杨道文被公安绑架关押

【明慧网】湖南省平江县法轮功学员杨道文因起诉江泽民，于2015年9月22日，被浯口派出所警察绑架，目前被劫持在临湘市看守所。12月21日，警察将构陷杨道文的材料送达平江县检察院公诉一科，详情待查。

屡遭绑架关押 杨道文、江鲜艳夫妇控告元凶

自2015年5月起，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开始依法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平江县法轮功学员杨道文及妻子江鲜艳也向中国最高检察院邮寄了刑事控告书，控告前中共头子江泽民发动对法轮功的迫害运动，使他们一家深受其害。

杨道文和江鲜艳曾八次被当局非法抄家，江鲜艳被刑事拘留六次、非法劳教二年三个月。杨道文被行政、刑事拘留五次、被关洗脑班二次；非法劳教二年三个月。他们的父母亲原本通过修炼法轮功获得了健康的身体，可是在恐怖高压环境中，因经受不住连续的无端迫害和恐吓，分别过早去世。

杨道文曾被非法关押在湖南省

新开铺劳教所。劳教所警察迫害法轮功学员通常采用的手段有：毒打；坐小板凳的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一的部份、甚至凳脚朝天坐；做俯卧撑、上下蹲、单足蹲；眼睛里滴风油精不让睡觉；灌辣椒水；拔牙齿；关小号；奴役等。还有从吃饭、喝水、睡觉、大便、小便时间上限制，造成法轮功学员身体出现各种不正常状态，如：脚站肿、便血、脱肛、头昏耳鸣、精神恍惚。更为恶毒的是，警察让患有艾滋病的犯人贴身监控法轮功学员，形影不离，生活在一起。杨道文遭受了“坐板凳”酷刑，臀部坐烂受感染。

再遭警察绑架、迫害

2015年9月22日上午9点，在平江县公安国保的操控指示下，浯口派出所罗洪兵、章滔，镇上的李辉华等4人，闯进杨道文家，野蛮将杨道文绑架，先是关押在位于县城严家滩大桥西头的恒昌山庄610洗脑班，为逼迫杨道文放弃“真、善、忍”信仰，恶人折磨他4天4夜不许睡觉，之后杨道文又被绑架到岳阳县“绣花山庄”610

洗脑班迫害5天，期间遭到恶人拿厚书抽打，杨道文的耳鼓被打破裂。平江公安国保又将杨道文非法关押在临湘市看守所至今。

平江县政法委610、公安国保与浯口派出所不敢以杨道文因依法起诉江泽民为由关押迫害杨道文，就以“利用×教组织（注：中共是真正的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的罪名，假借法律之名加害杨道文，将构陷材料送至平江检察院。

杨道文家人聘请了律师为杨道文做无罪辩护，律师在给平江公安局的辩护意见书中明确提出：案件侦查机关没有法律依据传唤、拘留、逮捕、侦办杨道文。

公民的信仰自由是天赋人权之一，对法轮功信仰者的处罚依据是违宪的。杨道文的家人要求平江公安局立即撤销本案。◇

“国保”是什么东西？

“国保”，全称是“国内安全保卫大队”（保卫中共邪党的大队），属公安局内设机构，在中共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以来，公安国保主要任务就是迫害法轮功。国保警察在对法轮功学员非法跟踪、监控、绑架、抢劫、敲诈勒索钱财、酷刑逼供中，一直充当打手和急先锋的角色。在政法委和610（中共为迫害法轮功专门成立的凌驾于法律之上的恐怖机构）指使和撑腰下，公安国保大队直接胁迫检察院和法院，以法律名义非法审判法轮功学员，公安国保大队是制造冤案、破坏法律实施的暴力机构。凡迫害之事，公安国保逢事必到，邪气十足。

十多年来，平江县610和平江县公安国保警察狼狽为奸，一次次地迫害当地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已犯下滔天罪行。

曾被迫害双目失明 邹稳玉再遭公安构陷加害

【明慧网】湖南平江县城关镇法轮功学员邹稳玉，于2015年11月3日在县医院门口遭警察绑架，再度身陷囹圄，被关押在岳阳市云溪区看守所至今。

平江县610、公安国保大队完全不顾及邹稳玉曾被白马龙劳教所迫害成双目失明、双下肢瘫痪，生活仍不能自理的身体状况，以从邹稳玉身上搜到法轮功真相资料以及因依法控告江泽民为借口，罗织罪名，将所谓的证据材料送平江县检察院批捕，妄图假借法律之名加重迫害。

邹稳玉，女，现年62岁，曾在多所学校任教，有30多年的教龄。

邹稳玉曾患有胃炎、结肠炎、头痛、严重的妇科病等疾病，饱受病痛折磨。1996年7月，邹稳玉开始修炼法轮功。她处处按“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做一个好人，凡事为他人着想，思想道德得到了升华。修炼半年后，身体患有的各种疾病不治而愈。

然而，1999年7月，江泽民出于极端的妒嫉心理，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运动。

邹稳玉因修炼法轮功，多次遭当局关押、迫害，身心备受折磨。2015年6月19日，邹稳玉依法向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邮寄了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的诉状。◇

江泽民为什么迫害法轮功？

【明慧网】据海外出版的《江泽民其人》和《九评共产党》披露：迫害前，江泽民早已了解法轮功利国利民的事实。1994年江泽民妻子王冶坪就跟人学过法轮功。后来江泽民命令老婆不许再炼法轮功，说：“连我老婆都信李洪志了，谁还来信我这个总书记！”

1995年，江泽民开始兜售“三讲”，无论中共怎么卖力推广，全国从上到下没有几个当作什么著作去学，但是江泽民却到处都能看到《转法轮》这本书，也知道全国炼功的人数增长极快。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分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详细调查、研究，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还特意提到“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的古训，江泽民对法轮功妒火中烧，并把报告推给罗干。罗干心领神会，以“法轮功有国外政治背景”为由，不断制造事端，嫁祸法轮功。

为达到迫害法轮功的目的，江泽民、罗干先是挑起“四·二五”事件，但法轮功学员以高度克制、处处为他人考虑的大善之心、大忍之行，消弭了罗干等人蓄意制造的潜在冲突。可江泽民仍与罗干勾结，于1999年7月20日开始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

迫害之初，令江泽民没有想到的是，一般中国百姓对法轮功并无恶感，甚至包括中共高层都对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指令消极抵触。

江泽民感到对法轮功的迫害难以为继。于是，江、罗一伙策划了一场更为恶毒的阴谋，一方面嫁祸法轮功，可以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仇恨法轮功，以维持和加重迫害；另一方面，以此逼迫那些对迫害法轮功不积极的中共高层，使其就范，从而消除中共内部对迫害法轮功的不同声音。于是，“天安门自焚”发生了……



■ 江泽民集团制造“天安门自焚”伪案嫁祸法轮功。

然而，谎言终究是谎言，永远也成不了真相。很快，“天安门自焚”伪案就被揭穿了。

2001年2月4日，即“自焚”案发生不到两周，美国《华盛顿邮报》在头版头条发表记者菲利普·潘的调查报告《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自焚的动机乃是加强对法轮功的斗争》。记者亲自到自焚身亡的刘春玲的家乡开封实地调查，邻居们说从来没有人看见过刘春玲练法轮功。而且调查得知：刘春玲不是开封本地人，生前在夜总会靠陪吃陪舞谋生。

对“央视自焚录像”中的种种破绽，美国新唐人电视台的纪录片《伪火》进行了详尽剖析，揭秘了这一惊天骗局，该片获得第51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径”：所谓“天安门自焚”是对法轮功的构陷，涉及惊人的阴谋与谋杀。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确凿证据，在场的中共代表哑口无言。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大家谈】 跟谁“交差”？

【明慧网】有些人把江泽民下达的迫害法轮功的命令当成了差事，也不想合法还是违法？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看到了遭恶报的都是泯灭良知、仇视“真善忍”的人。这些人有的本来就是凶残的，有的是受了中共的谎言欺骗造成的。不论属于哪一种都是可悲的，因为法轮大法能把坏人变成好人，而好人不会遭天惩。

迫害法轮功并不是政府职能部门的工作，但是中共却让人们误以为是工作。因为中共就象扩散的癌

细胞一样，触角无处不在的压制、毒害着人。

然而人毕竟是有思想的，虽然中共希望十几亿人都长着一个脑袋（统一思想），但是当法轮功学员把真相呈献给人们时，有分辨力的人选择了从善如流。

二十多万法轮功学员实名控告江泽民后，中国民众喜气洋洋，因为人们看到了中国的希望。但也有一些基层人员去骚扰法轮功学员。法轮功学员给他们讲了真相，他们也明白了“诉江”是对的，却依然

迫害法轮功学员，说是为了“交差”。

完成本职工作好交差，这无可非议。关键是干这违法勾当后跟谁“交差”？是周永康吗？周永康为了跟江泽民“交差”已经进了监狱；是江泽民吗？现在告的就是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那些贪官们都已成了国际罪犯，还在向他们“交差”的人，不是把自己跟罪犯绑一块儿了吗？能有好结果吗？

善恶有报的天理谁也改不了。在此提个醒。◇

